

# 海东市应急管理局

## 2020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根据《青海省政府信息公开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做好 2020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编制发布有关事项的通知》（青政办秘函[2020]189 号）要求，我局高度重视，认真梳理，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：

### 一、总体情况

2020 年，市应急管理局认真贯彻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进一步深化政务公开，加强政务服务，着力打造服务型部门，努力构建行为规范、运转协调、公正透明、廉洁高效的工作机制，推进了应急管理局机关自身建设的健康发展，提升了工作透明度，提高了依法行政水平，加强了民主监督，密切与人民群众的联系。现将我局 2020 年政务信息公开工作情况报告如下：**一是**加强领导、完善机制。充实和调整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，成立了局党委书记、局长任组长，其他党委成员为副组长、各科室负责人为成员的政务公开领导小组。并明确 1 名工作人员负责局政务公开日常工作，落实政务公开的各项要求，做好牵头协调和监督检查。做到了领导、机构、人员“三到位”，同时，我局把政务公开工作分解到单位内部各科室，形成“主要领导亲自抓、分管领导直接抓、科室专人抓落实”的工作机制。**二是**明确责任、强化考核。全年政务公开工作任务分解到各相关科室，明确工作职责和任务完成时限，局办公室监督抓好分解任务落实。把

政务公开工作和机关效能建设、应急管理工作同安排、同部署、同考核，推进“为民、务实、清廉”的安监队伍建设。三是及时完成政务公开要求。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的要求，及时公开规定的内容，根据单位性质与职能，本单位行政许可 66 家企业（其中非煤矿山安全生产许可证 7 家、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 59 家），今年无行政处罚。2020 年政府集中采购项目（1）自然灾害救灾物资储备，金额为 80 万元；（2）应急指挥及应急救援基础设施建设，金额为 60 万元。年内通过政府工作网站及时公开年度预决算报告、“三公”经费使用等情况。

## 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新制作数量	本年新公开数量	对外公开总数量
规章			
规范性文件			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许可	49	66	
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	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		
行政强制	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

行政事业性收费		
第二十条第（九）项		
信息内容	采购项目数量	采购总金额
政府集中采购	2	140000

### 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（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）	申请人情况							总计	
	自然 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其他		
		商业 企业	科研 机构	社会 公益 组织	法律服 务机构	其他	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						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							
三、 本年 度办 理结 果	（一）予以公开								
	（二）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							
	（三） 不予公 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						
		2. 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							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						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						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						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						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						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						
（四） 无法提 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							
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							

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						
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						
	2. 重复申请							
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						
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						
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						
(六) 其他处理								
(七) 总计								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					

#### 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		

#### 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通过努力，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一些成绩。但仍存在一些不足，如公开形式不健全，公开渠道不够完善等。下一步，我们将按照市委、市政府的部署，在市政务公开办公室的具体指导下，结合工作中存在问题和不足，着重做好以下工作：**1、统一思想、提高认识。**坚持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把其作为服务社会、服务群众的重要途径，与具体工作结合起来。做到机构健全、制度完善、责任到人，建立起各负其责、运转协调的政府信息公开长效机制。**2、进一步深化信息公开内容，服务群众。**继续做好政府信息公开信息时效性的基

基础上，进一步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创新政务公开的方式方法，以政府信息公开促进办事公开，以办事公开带动便民服务。3、**建立交流学习制度**。加强与主管部门及相关科室的沟通联系，研究解决工作中遇到的新情况、新问题，及时总结经验。同时，组织政务信息公开业务人员到政务信息工作先进单位交流学习，汲取先进的工作方法和经验。4、**加大监督，提高水平**。加大对政务公开的督促检查力度，实行有效监督，严格责任追究，确保政务公开规范、有序、客观、真实，全面提高全局政务公开工作的质量和水平。

#### **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**

暂无需要报告事项

海东市应急管理局

2021年2月1日